

债券简称：20 珠海 01

债券代码：149188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2021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五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珠海港股份”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关于发行人 2021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事项

根据发行人公告，截至 2021 年 4 月末，发行人本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 1、2020 年末净资产金额：586,656.43 万元；
- 2、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637,399.66 万元；
- 3、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借款余额：789,137.83 万元；
- 4、2021 年 1-4 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151,738.17 万元；
- 5、2021 年 1-4 月累计新增借款占 2020 年末净资产的 25.86%。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较 2020 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公司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 1、银行贷款：新增 71,738.17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2.23%；
- 2、中期票据：新增 20,000.00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3.41%；
- 3、超短期融资券：新增 60,000.00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0.22%。

上述新增借款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产生的，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及股权并购项目。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二、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郑非、徐超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3日